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证券代码:000929 证券简称:兰州黄河 公告编号:2021(临)-01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兰州黄河,证券代码:000929)于2021年3月6日(2021年3月6日、3月8日和3月9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1.8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关注、核实具体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情况及内外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生产经营正常;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

5、股票交易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声明:除前述事项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

证券代码:002890 证券简称:弘宇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5

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了《关于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49),公司监事季俊生先生、高级管理人员张立杰先生计划自披露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9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合计减持不超过26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39%)。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1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相关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监事季俊生先生、高级管理人员张立杰先生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内未减持公司股份。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的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季俊生	合计持有股份	1,597,576	2.392	1,597,576	2.39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38,094	0.2071	399,394	0.5960
	限售股份	1,459,481	2.1851	1,198,181	1.7972

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3月9日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证券代码:600966 证券简称:博汇纸业 编号:临2021-01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0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284,327.37	979,399.08	31.65
营业利润	130,664.64	19,122.94	478.70
利润总额	110,204.76	14,163.17	679.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492.00	13,377.26	524.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82,265.69	17,576.39	367.99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246	0.0041	523.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	2.6%	增加12.1个百分点
总资产	1,948,160.02	1,933,561.08	0.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68,744.16	527,110.69	-10.47
股本	133,884.43	133,884.43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元)	4.16	3.94	5.61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

经营情况:2020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1,394,572.3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3.18%;营业利润为110,664.6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78.70%;利润总额为110,204.7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78.27%;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3,492.0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24.13%;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78,265.6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67.99%;2020年度公司实现基本每股收益约为0.0246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23.88%。

财务状况:2020年末公司总资产为1,948,160.02万元,较期初增长0.7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468,744.16万元,较期初增长15.47%;2020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4.16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61%。

(二)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受益于国家《关于进一步加强塑料污染治理的意见》《关于全面禁止进口固体废物有关事项的公告》等国家产业政策的变化,白卡供需矛盾日益突出,促使行业景气度回暖,公司产品销量和价格在2020年度逐步上升。

2、公司年产60万吨高档牛皮板纸项目、年产60万吨高强瓦楞纸项目及子公司江苏博汇二期年产75万吨高档包装板纸项目于2019年下半年投产,新投产项目于2020年全年生产,产销量稳步提升,当年产销量增幅同比超过30%。

三、风险提示

1、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2、本公告所载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0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日

交易网站:https://tmd-xqfund.com
客服电话:400-678-0888 / (021) 38242436

7.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本公司已与下述销售机构(排名不分先后)签订基金销售协议,投资者通过下述销售机构办理相关业务的,以下述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为准。

代销银行:兴业银行、浦发银行、宁波银行、交通银行、民生银行、招商银行、中信银行。

代销证券公司:兴业证券、长江证券、华西证券、华泰证券、财通证券、安信证券、华融证券、国金证券、粤开证券、平安证券、招商证券、湘财证券、华泰证券、银河证券、恒河证券、东吴证券、国联证券、中信建投证券、中信证券、中信证券(山东)、中信证券华南、信达证券、恒泰证券、东海证券、中金财富证券、华泰证券、东北证券、南京证券、华安证券、东方财富证券、国泰君安证券、民生证券、东方财富证券、国都证券、国信证券、长城证券、中原证券。

其他代销机构: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财付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信期货、中信期货。

上述基金销售机构均取得中国证监会颁发的基金销售业务资格证书。

7.2 场内销售机构

无。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安排

8.1 开放式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后,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前,至少每周在指定网站披露一次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8.2 开放式基金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指定网站、基金份额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8.3 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9.1 本基金每份基金份额的赎回持有期限为1年。由于每份基金份额,赎回持有期限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下同)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下同)起(即赎回开放日期始日),至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基金份额申购申请日满6年(5年指365天或56的自然天数,下同)后的下一工作日(即赎回持有到期日)。本基金每份基金份额在其赎回持有期间内(含该日)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方可就该基金份额赎回提出赎回申请。因此,对于基金份额持有人而言,存在投资本基金后,5年内无法赎回的风险。

9.2 本基金为养老目标基金,致力于满足投资者的养老资金管理需求,但养老目标基金并不代表收益保障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收益承诺。本基金非保本基金,存在投资亏损和亏损扩大的可能性。

9.3 本基金定位为积极型目标风险策略基金,本基金投资于权益类资产(股票、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的)的资产配置目标比例为70%,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60%-75%,其中,计入上述权益类资产的配置基金需符合下列两个条件之一:(1)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不低于本基金资产60%的混合型基金;(2)根据基金披露的定期报告,最近四个季度任一季度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比例均不低于70%的混合型基金。同时,股票、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基金(含货币类基金和基金ETF)等品种的赎回比例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的80%。本基金主要向风险偏好较好的投资者。因此,相比平衡型和稳健型的目标风险策略基金,本基金的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水平可能更高,运作过程中基金份额净值的波动也可能更剧烈。

9.4 本基金属于中风险基金,基金管理人目前给予本基金的风险等级为R3,因此主要适用C3(平衡型)、C4(成长型)及C5(进取型)型投资者。

9.5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在基金募集时,发起资金提供方认购本基金的金額不低于1000万元,且持有期限将不少于3年。发起资金提供方认购基金份额持有期限满三年后,发起资金提供方将根据自身情况决定是否继续持有,届时,发起资金提供方有可能赎回认购的本基金份额。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三年后的对应日,若基金资产规模低于2亿元的,基金合同将自动终止,投资者将面临面临无法赎回的不确定性风险。

9.6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决策前,应当仔细阅读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了解本基金的投资风险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本基金的投资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或基金经理所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特此公告。

关于兴全安泰积极养老目标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开放日常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3月1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兴全安泰积极养老目标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简称	兴全安泰积极养老五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
基金代码	01030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12月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兴全安泰积极养老目标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

报告期截止日

2021年3月10日

定期定额投资日期

自2021年3月15日起

注:1、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20年12月16日生效,由于每份基金份额,赎回持有期限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下同)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下同)起(即赎回开放日期始日),至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基金份额申购申请日满5年(5年指365天或56的自然天数,下同)后的下一工作日(即赎回持有到期日)。本基金每份基金份额在其赎回持有期间内(含该日)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方可就该基金份额赎回提出赎回申请。因此,对于基金份额持有人而言,存在投资本基金后,5年内无法赎回的风险。

2、本基金为养老目标基金,致力于满足投资者的养老资金管理需求,但养老目标基金并不代表收益保障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收益承诺。本基金非保本基金,存在投资亏损和亏损扩大的可能性。

3、本基金定位为积极型目标风险策略基金,本基金投资于权益类资产(股票、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的)的资产配置目标比例为70%,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60%-75%,其中,计入上述权益类资产的配置基金需符合下列两个条件之一:(1)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不低于本基金资产60%的混合型基金;(2)根据基金披露的定期报告,最近四个季度任一季度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比例均不低于70%的混合型基金。同时,股票、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基金(含货币类基金和基金ETF)等品种的赎回比例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的80%。本基金主要向风险偏好较好的投资者。因此,相比平衡型和稳健型的目标风险策略基金,本基金的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水平可能更高,运作过程中基金份额净值的波动也可能更剧烈。

4、本基金属于中风险基金,基金管理人目前给予本基金的风险等级为R3,因此主要适用C3(平衡型)、C4(成长型)及C5(进取型)型投资者。

5、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在基金募集时,发起资金提供方认购本基金的金額不低于1000万元,且持有期限将不少于3年。发起资金提供方认购基金份额持有期限满三年后,发起资金提供方将根据自身情况决定是否继续持有,届时,发起资金提供方有可能赎回认购的本基金份额。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三年后的对应日,若基金资产规模低于2亿元的,基金合同将自动终止,投资者将面临面临无法赎回的不确定性风险。

6、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决策前,应当仔细阅读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了解本基金的投资风险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本基金的投资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或基金经理所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特此公告。

兴全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收益支付公告(2021年第3号)

证券代码:000929 证券简称:兴证全球 公告编号:2021-012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3月1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兴全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兴全货币
基金代码	300005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年4月2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全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兴全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招募说明书”
公告依据	《兴全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兴全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招募说明书”
收益支付日期	2021年3月10日
收益支付时间	自2021年2月10日起至2021年3月9日止

2、与收益支付相关的其他信息

累计收益计算公式	投资者累计申购收益+投资者申购赎回收益(即投资者申购时申购收益+投资者申购赎回收益)-投资者申购赎回基金资产总额(赎回收益扣除赎回费)
收益支付对象 <td>截至收益支付前一工作日在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td>	截至收益支付前一工作日在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收益支付办法 <td>本基金收益支付方式为收益再投资方式,投资者申购赎回的基金份额将于2021年3月10日自动转入本基金资产,并于2021年3月10日进行收益支付</td>	本基金收益支付方式为收益再投资方式,投资者申购赎回的基金份额将于2021年3月10日自动转入本基金资产,并于2021年3月10日进行收益支付
赎回款项的划转 <td>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赎回款项将于2021年3月10日划入投资者在基金登记机构开立的银行账户,如该账户为无效账户,则款项将划入投资者预留的银行账户</td>	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赎回款项将于2021年3月10日划入投资者在基金登记机构开立的银行账户,如该账户为无效账户,则款项将划入投资者预留的银行账户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xqfund.com。

(2)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38824536;400-678-0888。

(3)本基金(A类份额、B类份额)销售机构: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他销售机构(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

特此公告。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0日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 持股信息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690 证券简称:海尔智家 公告编号:临2021-01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3月9日,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从浙江药品监督管理局网站获悉药品GMP符合性检查结果(编号:浙0201第0015号),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GMP符合性检查项目:

企业名称: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地址:浙江省温州市鹿头区化工区118号

检查范围:即证车间内小容量注射剂车间(105车间)(非最终灭菌生产线,最终灭菌生产线)

检查时间:2021年2月10日至2021年2月16日

检查结论:依据《药品管理法》(2019年修订)及药品生产监督管理的有关要求对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符合性检查审核,结果符合要求。

二、生产线、计划生产产品、设计产能及相关情况

本次检查的生产线为公司设计产能二楼的小容量注射剂车间(105车间)。该车间拥有非最终灭菌生产线,最终灭菌生产线,累计投入965.8万元(未经审计)相关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HKSCC NOMINEES LIMITED(注)	H股	2,073,411,693	22.33
2	海尔电器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海尔卡奥斯股份有限公司”)	A股	1,269,404,324	13.56
3	海尔集团总公司	A股	1,072,610,764	11.56
4	HICH (HK)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LIMITED	H股	538,560,000	5.80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A股	496,399,882	5.34
6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A股	162,502,654	1.74
7	青岛海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A股	172,262,560	1.86
8	ALHABA INVESTMENT LIMITED	H股	83,253,969	0.90
9	海南尚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A股	73,011,000	0.79
1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A股	69,329,300	0.75

注:按账户为公司H股股东的集合账户,系中国香港登记机构根据当地市场惯例及其技术设置并向公司提供的原始数据,不代表最终持股人。

二、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HKSCC NOMINEES LIMITED(注)	H股	2,073,411,693	22.33
2	海尔电器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海尔卡奥斯股份有限公司”)	A股	1,269,404,324	13.56
3	海尔集团总公司	A股	1,072,610,764	11.56
4	HICH (HK)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LIMITED	H股	538,560,000	5.80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A股	496,399,882	5.34
6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A股	162,502,654	1.74
7	青岛海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A股	172,262,560	1.86
8	ALHABA INVESTMENT LIMITED	H股	83,253,969	0.90
9	海南尚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A股	73,011,000	0.79
1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A股	69,329,300	0.75

注:按账户为公司H股股东的集合账户,系中国香港登记机构根据当地市场惯例及其技术设置并向公司提供的原始数据,不代表最终持股人。

特此公告。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9日

关于降低新华活期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管理费率及托管费率并修改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的公告

新华活期添利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14年10月24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1114号准予注册。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4年12月4日正式生效。

为更好的满足基金份额持有人的需求,进一步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新华活期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1年3月10日起调低本基金的基金管理费率及托管费率。

一、调整方案

调整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管理费率	0.33%/年	0.20%/年
托管费率	0.08%/年	0.06%/年

二、基金合同的修订

“二、基金费用与税收”的“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中“1.基金管理人管理费”: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33%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33\% \times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修改为: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0\% \times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2.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的“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中“3.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08%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08\% \times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修改为: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06%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06\% \times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修改为: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06%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06\% \times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特此公告。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3月10日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申购、追加申购起点金额的公告

为满足不同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1年3月12日起,对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首次申购、追加申购的起点金额进行调整。

一、适用范围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6271	安信恒利增强债券A
006272	安信恒利增强债券C
006280	安信恒利增强债券E
006281	安信恒利增强债券F
006282	安信恒利增强债券G
006283	安信恒利增强债券H
006284	安信恒利增强债券I
006285	安信恒利增强债券J
006286	安信恒利增强债券K

二、调整内容

自2021年3月12日起,本公司调整上述基金首次申购起点金额为1元,追加申购起点金额为1元。

三、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商务中心36楼
客户服务电话:4008-088-088
网站:www.essencefund.com

2.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商务中心36楼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8-1888
网站:www.chinainfo.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符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3月10日

关于安信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等10只基金新增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基金销售服务机构的公告

根据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林证券”)签署的销售服务协议,本公司决定新增华林证券为安信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等10只基金的销售服务机构,投资者自2021年3月10日起可在华林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等业务。如上述基金尚未开放,暂停办理对应业务或对其进行限制的,请遵照相关公告执行。

一、适用范围

1. 安信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577)

2. 安信优势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1257,C类002036)

3. 安信稳健增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1316,C类001338)

4. 安信回报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2771,C类002771)

5. 安信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3026,C类003027)

6. 安信价值精选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3957,C类003958)

7. 安信稳健阿尔法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5280,C类006962)

8. 安信尊享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6678,C类007089)

9. 安信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6346,C类006347)

10. 安信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6965,C类006966)

二、重要提示

1. 投资者在华林证券办理上述基金投资业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华林证券的规定。上述基金可参与华林证券开展的费率优惠活动,届时请以华林证券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2. 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essencefund.com)的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相关业务公告。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

1.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商务中心36楼
客户服务电话:4008-088-088
网站:www.essencefund.com

2.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9668号华润置地大厦C座31-33层
客户服务电话:400-188-1888
网站:www.chinalin.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增值,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符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3月10日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药品GMP符合性检查结果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811 证券简称:诚意药业 公告编号:2021-005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3月9日,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从浙江药品监督管理局网站获悉药品GMP符合性检查结果(编号:浙0201第0015号),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GMP符合性检查项目:

企业名称: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地址:浙江省温州市鹿头区化工区118号

检查范围:即证车间内小容量注射剂车间(105车间)(非最终灭菌生产线,最终灭菌生产线)

检查时间:2021年2月10日至2021年2月16日

检查结论:依据《药品管理法》(2019年修订)及药品生产监督管理的有关要求对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符合性检查审核,结果符合要求。

二、生产线、计划生产产品、设计产能及相关情况

本次检查的生产线为公司设计产能二楼的小容量注射剂车间(105车间)。该车间拥有非最终灭菌生产线,最终灭菌生产线,累计投入965.8万元(未经审计)相关情况如下:

序号	生产线的名称	主要生产产品
1	非最终灭菌生产线	利巴韦林注射液、利巴韦林注射液、利巴韦林注射液、利巴韦林注射液、利巴韦林注射液、利巴韦林注射液、利巴韦林注射液、利巴韦林注射液、利巴韦林注射液、利巴韦林注射液
2	最终灭菌生产线	双联注射液

三、主要品种的市场情况

序号	主要品种名称	剂型	功效主治	市场情况
1	利巴韦林注射液	注射剂	抗病毒药,用于治疗病毒性感染	该产品生产厂家有上海申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医药有限公司、上海医药有限公司、上海医药有限公司、上海医药有限公司、上海医药有限公司、上海医药有限公司、上海医药有限公司、上海医药有限公司、上海医药有限公司
2	托拉塞米注射液	注射剂	适用于治疗心力衰竭、肝硬化腹水、肾衰竭等引起的水肿	该产品生产厂家有南京海药制药有限公司、湖南科伦制药有限公司、湖南科伦制药有限公司、湖南科伦制药有限公司、湖南